



数字方舟

NEEQ:838888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Digiark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2016 年 4 月 2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受理了公司的挂牌申请，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正式挂牌。
- 3、2016 年 7 月，公司联合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进行“航道大数据管理系统”系列产品的研发，不断增强公司在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行业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 4、2016 年 8 月，获得中小企业协会信用管理中心颁发的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5、2016 年 9 月，经过近 3 个月的遴选，公司荣获“2016 德勤-广州高技术高成长 20 强”第 2 名，并于 2016 年 11 月荣获“2016 德勤-高科技高成长中国 50 强”第 18 名，且成功入围“德勤亚太 500 强”项目候选企业。
- 6、2016 年 12 月，公司中标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珠江航运综合信息服务系统“水运数据库开发与整合工程”及“省级航运综合信息服务系统”两个项目，是公司从航道信息化向智慧水运业务领域的成功拓展，为公司进一步在智慧水运行业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目录

释义.....	4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0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融资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4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释义

第一部分 单位简称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数字方舟、挂牌公司	指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方舟有限	指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华宇软件	指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宇	指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华宇	指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浦东华宇	指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上海浦东中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广投	指	广州广投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元树	指	广州元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智品	指	广州智品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亿信华辰	指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众意达	指	深圳众意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数字方舟	指	北京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方股份	指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部分 常用术语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三部分 专业术语		
RTU	指	Remote Terminal Unit，即远程遥测遥控终端。远程遥测遥控终端安装在远程现场的传感器和设备上，通过将测得的状态或信号通过通信技术以数据形式传输到监控端，或通过监控端发送指令至远程遥测遥控终端来实现对设备的监测和控制。
物联网	指	以通信技术为桥梁，通过具有感知、通信与计算能力的智能物体自动获取物理世界的各种信息，将所有物理对象互联起来，实现全面感知、可靠传输、智能分析处理的智能信息服务系统。
航道信息化	指	综合利用物联网技术、海量数据处理与储存检索、电子航道图等技术，建立一个航道管理各部门间相互协调的、高效优质的业务应用系统，实现对航道、

		航道设施及船舶的全区域实时监测、管理和服
航标	指	为各种水上活动提供安全信息的设施或系统。航标设于通航水域或其近处，以标示航道、锚地、滩险及其他碍航物的位置，表示水深、风情，指挥狭窄水道的交通。
航道大数据	指	利用大数据技术手段，依托智能传感器、物联网等技术采集的海量航道相关要素信息，进行基于“实证”条件下的专业化的数据分析，挖掘出其中价值信息，提供决策的依据和参考，进而实现航道规划科学化、建养智能化、管理现代化，为航道运输畅通、高效、安全、绿色提供实时、精确、便捷的航道服务。
智慧水运	指	通过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打通监管部门、货物业主、航运企业以及航道、海事、港口码头、集装箱物流运输各环节要素，提高水运行业信息化水平和“智慧”程度，为水运管理部门和生产企业提供更高效服务，降低物流成本，节省整个社会运输成本。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如有）

无

2、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如有）

无

3、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如有）

无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招投标业务模式风险	<p>公司是一家航道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已拓展成为智慧水运行业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客户是广东省内的珠江水系相关的政府管理部门，招投标是公司主要的业务承接模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规定，金额达到一定标准的项目需履行招投标程序。由于招标项目的金额、招标时间、投标方资质等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承接和经营业绩的持续性产生影响。</p>
2 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p>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关联销售分别为 69.16 万元、1,199.4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3.17%、34.51%；公司关联采购分别为 360.21 万元、94.89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比重为 26.47%、8.30%。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 1,040.48 万元，北京华宇利用其品牌、渠道等资源，承接了部分广东省内航道信息化的订单。由于公司专注于智慧水运领域，在该领域积累了较丰富的经验，拥有一系列自主开发的遥测遥控终端设备、智慧水运配套软件产品和相应的技术人才，具有较强的比较优势。因此，北京华宇将相关业务分包给数字方舟，以实现优势互补。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规范，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若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可以通过关联交易对公司及股东造成不利影响。</p>
3 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航道内各类 RTU 产品、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相关软件的研发和销售，在产品研发、销售、运维等各环节均需要较多专业性人才，属于人才密集型企业，稳定的核心团</p>

	<p>队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激励机制，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忠诚度。但由于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一旦无法维持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将可能面临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p>
<p>4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1,920.84 万元、2,291.3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14%、65.91%。2015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700.24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32.13%；2016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040.48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29.93%，2016 年前五大客户收入集中度相比 2015 年占比虽有所下降，但营业收入集中度还是较高，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p> <p>此外，由于广东省丰富的水运资源和相关政策扶持，公司在报告期内最终客户主要集中在广东省内。尽管广东省内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建设仍在起步期，产业扶持政策为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性，但公司销售区域的集中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p>
<p>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p>	<p>2015 年 10 月，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544000932，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5 年至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p> <p>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 3 年。企业应在期满前 3 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 3 年。如果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标准，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或未来该项税收优惠</p>

	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这都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6 应收账款可能产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1,456.14 万元、2,392.75 万元，分别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 33.37%、41.26%。报告期内，公司最终客户主要为广东省内各航道管理部门，资信良好，且 2016 年新增的应收账款账龄期较短，处于客户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但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增长较大，且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仍较高，还是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从而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的风险。
本期发生变化的重大风险及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686.14 万元，对比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494.18 万元扭负为正，不存在上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的风险”。此项风险变动主要是本期项目收入增加带来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增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项成本、费用支出进行了有效的审核控制，使盈利得到现金的保障。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 Digiark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数字方舟
证券代码	838888
法定代表人	任涛
注册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237 号 601D 单元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237 号 601D 单元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平、赵奉忠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罗兰
电话	020-66672666
传真	020-66215216
电子邮箱	luol@digiar.com
公司网址	www.digiark.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237 号 601D 单元 51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遥测遥控终端、遥测遥控终端配套软件、航道业务管理平台、航道大数据中心建设、航道信息化相关软件开发、智慧水运相关软件开发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8,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邵学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074628781M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0101074628781M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074628781M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758,349.68	21,793,941.94	59.49%
毛利率%	54.61%	48.2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77,088.83	3,537,643.73	187.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34,960.81	3,140,997.79	16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35%	17.7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30%	15.79%	-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20	185.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818,472.06	48,228,825.18	28.18%
负债总计	11,149,762.60	7,780,987.88	43.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668,709.46	40,447,837.30	25.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1	3.24	-13.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04%	16.1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5.23	5.6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427.94	-4,941,752.5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1	2.20	-
存货周转率	16.21	9.0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18%	258.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9.49%	101.08%	-
净利润增长率%	187.68%	317.2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8,000,000.00	12,500,000.00	44.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8,6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8.9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67,571.02
所得税影响数	325,44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42,128.0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遥测遥控设备终端、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相关软件的研发销售及运维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RTU 硬件产品、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软件产品。公司的产品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业务市场主要集中在水系比较发达的广东省内的珠江流域，并在该市场内具有较好的行业业务基础。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目前获得了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27 项，2014 年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6 年 8 月，公司取得中小企业协会信用管理中心颁发的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2016 年 9 月，公司荣获“2016 德勤-广州高技术高成长 20 强”第 2 名，并于 2016 年 11 月荣获“2016 德勤-高科技高成长中国 50 强”第 18 名，且成功入围“德勤亚太 500 强”项目候选企业。公司重视产品研发，加大研发力度，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改进产品功能性能、提高产品质量，形成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将新产品推向客户群体，以保证数字方舟产品及服务的议价能力。同时 2016 年 7 月，公司联合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进行“航道大数据管理系统”系列产品的研发，不断增强公司在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行业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公司的销售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或接收分包的方式实现。政府水运相关职能部门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其通常采用招投标方式采购其所需的产品和服务。公司销售工作以客户需求为核心、对客户业务的理解为基础，将公司产品及服务同客户业务需求进行深度融合，最终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双赢。

公司的主要收入利润来源包括：1、系统建设服务；2、应用软件；3、运维服务。

报告期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3,475.83 万元，同比上升 59.49%；实现净利润 1,017.71 万元，同比上升 187.68%；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686.14 万元，同比扭负为正。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181.85 万元，净资产 5,066.8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8.0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航道信息化建设方面的专业性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升，使得公司在航道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订单持续增加，公司基于在线监测的遥测遥控产品在集装箱安全防盗监测、危化品安全监管等周边行业市场取得了一定的项目订单。同时，公司在智慧水运领域的订单也有所突破，为公司从航道信息化业务领域拓展至智慧水运领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努力拓展市场份额，积极拓宽企业发展渠道，在稳固已有客户关系的同时向周边行业拓展，提高了营业收入，也增强了企业的抗风险能力；公司十分注重研发人才的吸收培养，报告期内加大了研发人力、财力、物力投入，从而保持产品技术先进性，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逐步加强企业管理，完善了公司风险控制机制及各项规章制度。公司继续加强了人力资源整合，优化部门结构和人员配置，提高人力资源效率，建立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和激励体制。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758,349.68	59.49%	100.00%	21,793,941.94	101.08%	100.00%
营业成本	15,775,593.25	39.87%	45.39%	11,278,708.46	195.01%	51.75%
毛利率	54.61%	-	-	48.25%	-	-
管理费用	7,762,846.25	54.12%	22.33%	5,036,734.10	6.81%	23.11%
销售费用	1,753,091.00	12.09%	5.04%	1,564,038.34	23.42%	7.18%
财务费用	-162,674.64	-470.23%	-0.47%	-28,528.14	-57.57%	-0.13%
营业利润	9,387,332.28	131.00%	27.01%	4,063,818.14	305.71%	18.65%
营业外收入	2,367,319.08	-	6.81%	0.00	-	0.00%
营业外支出	2,048.98	4852.82%	0.01%	41.37	-	0.00%
净利润	10,177,088.83	187.68%	29.28%	3,537,643.73	317.22%	16.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9.49%，主要是由于公司在航道信息化领域的不断深入以及在周边行业的业务

拓展，带来的项目收入持续增加。

2.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9.87%，主要是由于本期业务规模扩大，项目对应的材料等成本相应增加导致。但本期成本增长率低于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同比上升了 6.36%。

3.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54.12%，主要是由于加大研发投入形成的研发费用增加及挂牌新三板的中介咨询费的支付。

4.财务费用：同比降低 470.23%，主要是由于本期流动资金比较充裕，利息收入增加。虽然本期降低比例达到 470.23%，但同比财务费用绝对值变动不大，仅减少 13.42 万元。

5.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31.00%，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带来利润的增长，同时同比公司软件项目销售占比增大，整体毛利率增加，从而导致利润的增长。

6.营业外收入：本期增加 236.73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高新、新三板等补贴共 216.86 万元及增值税即征即退 19.77 万元，上期无相关补贴。

7.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4,852.82%，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滞纳金形成。虽然变动比例大，但本期金额仅 0.20 万元，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8.净利润：同比增长 187.68%，主要是由于营业利润和营业外收入的增长形成。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应用软件	18,004,306.37	51.80%	7,760,779.19	35.61%
系统建设服务	11,861,399.30	34.12%	12,529,870.30	57.49%
运维服务	4,892,644.01	14.08%	1,503,292.45	6.90%
合计	34,758,349.68	100.00%	21,793,941.94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公司的应用软件收入和运维服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加大，系统建设服务所占比例有所下降。

2016 年度，公司应用软件实现的收入占比为 51.80%，较 2015 年度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随着航道信息化硬件和相关嵌入式软件的不投入使用，客户对应用平台、管理系统的需求增大，本期公司业务重心转向为客户提供航道管理过程中的软件产品及应用软件定制开发，其中 2016 年软件定制开发实现收入 1,520.29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 141.32%。自有软件实现收入 280.14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 169.91%。

运维服务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225.46%，主要是依托于公司前期建设项目的交付使用及公司在航道信息化业务的专业性，本期为客户提供的关于信息化系统运维管理、信息化应用推广、信息化规划咨询等收入大幅增加。

本期系统建设服务实现的收入略有减少，占比相应下降，主要是其他类型收入的大幅增长导致系统建设服务收入占比有较大的变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427.94	-4,941,75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4.00	-1,053,92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000,0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1,180.32 万元，对比上期转负为正。主要是本期收入的增长带来收款的同向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101.55 万元，主要是上期支付购买无形资产及运输设备款项共 133.00 万元，本期无此类投资支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对比上期减少 2,500.00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9 月收到增资款项 2,500.00 万元，而本期无融资事项发生。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04,809.47	29.93%	是
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6,696,264.82	19.27%	否
3	广东省粤东航道局	2,274,188.02	6.54%	否
4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2,083,707.68	5.99%	否
5	广东省航道局	1,454,373.93	4.18%	否
合计		22,913,343.92	65.91%	-

应收账款联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2,392.75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64.32%。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在航道信息化领域的不断深入以及在周边行业的业务拓展，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业务量随之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75.83 万元，较上年增长 59.49%。因此，应收账款较上年度也大幅增长。公司已按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分别提取坏账准备。目前应收账款前五名分别是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广州市盛戈移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粤东航道局。上述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客户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未构成实质性风险。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市新华新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2,376,293.71	20.78%	否
2	广州怡禄电讯科技有限公司	1,266,372.50	11.07%	否
3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877,358.49	7.67%	是
4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9,231.80	7.25%	否
5	智航天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5,436.89	4.24%	否
合计		5,834,693.39	51.01%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422,520.77	2,477,922.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5%	11.37%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研发人员，加大研发投入，研发项目主要有“基于电子航道局的动态监测系统”、“航道水位水深动态监测系统”、“集装箱防盗系统”等。这些研发项目围绕智慧水运概念，符合公司的发展定位，能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技术研发，稳步积累与沉淀研发实力，为长远发展夯实了基础。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982,988.09	40.97%	48.50%	21,268,866.15	910.79%	44.10%	4.40%

应收账款	23,927,486.38	64.32%	38.71%	14,561,394.28	177.32%	30.19%	8.51%
存货	885,900.99	-73.96%	1.43%	3,401,826.05	142.66%	7.05%	-5.62%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453,299.00	-12.13%	0.73%	515,880.13	10664.34%	1.07%	-0.34%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61,818,472.06	28.18%	-	48,228,825.18	258.26%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48.50%，主要是由于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增加。

2.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64.32%，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且公司客户大多为广东省内航道局，客户款项支付审批程序较为复杂，收款存在一定的信用期，故本期应收账款较上期有所增加。

3.存货：同比减少 73.96%，主要是由于公司从事的是与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相关的硬件、软件产品研发、销售。公司自身不从事 RTU 产品的生产，而是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生产。因此，公司报告期末存货金额较小。上期存货中主要核算了硬件项目“番禺文明样板航道视频监控项目”的发出商品金额 249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资产 5,798.6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3.80%，货币资金为 2,998.3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8.50%；非流动资产 383.2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6.20%。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81，存货周转率为 16.21，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 1,107.9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99.37%；非流动负债 7.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0.63%。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066.8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8.04%，流动比率为 5.23。公司负债结构中，虽然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但是资产负债率偏低，偿债能力较强，整体风险可控。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子公司，无新增、处置子公司的情形。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遥测遥控设备终端、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相关软件的研发销售及运维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RTU 硬件产品、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软件产品。公司的产品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

业务市场主要集中在水系比较发达的广东省内的珠江流域，并在该市场内具有较好的行业业务基础。

1、遥测遥控终端设备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 RTU 产品和配套航道信息化软件主要应用于水路交通领域，尤其是航道设施维护领域的信息收集、传输和处理。航道信息化在发达国家中已经较为普及。以美国为例，美国航道建立了一套近程助航系统，它能够精准显示船舶航行地理位置和指引船舶航行，这离不开航道基础设施的信息化建设。在我国，航道维护管理模式较为落后，仍然主要依靠人力完成记录、巡检和管理，航道信息化升级和改造的需求日益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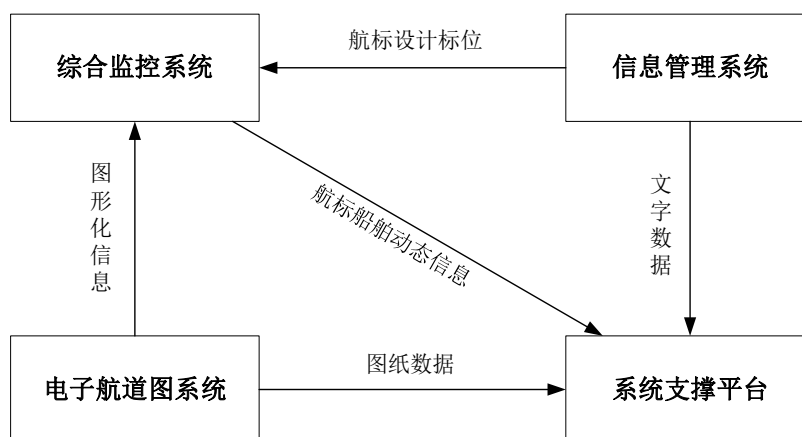
航道领域规划和发展受国家宏观规划、政策和财政投入影响。航道交通运输具有运量大、能耗低、污染小、占地少等优势，符合我国可持续发展的长期发展战略。“十五”以来，交通运输部先后制定了一批内河航道发展政策，我国内河航道迎来了黄金发展期。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市场集中在广东省内，得益于珠江水系丰富的航道资源，广东省内河航道通航里程达 11,843 公里，位居全国第二。公司依托地理优势，未来航道信息化业务发展潜力巨大。

随着内河航道里程的增加态势，与之配套的助航设施财政投入也逐年上涨。我国航道信息化建设仍处于起步阶段，随着信息化、智能化在航道水运建设不断深入的要求，RTU 产品在航道信息化、智能化建设领域有着巨大的市场空间。

2、航道信息化行业情况

航道信息化各信息管理系统间是密切相连的。电子航道图系统为综合监控系统提供航道水深、沿岸建筑物等图形化信息，信息管理系统为综合监控系统提供航标最新设计标位等相关信息，而电子航道图系统、综合监控系统、信息管理系统则为信息支撑平台对外服务提供信息来源，四者相辅相成、协同工作，共同构筑了智能航道系统的基本架构。



综合监控系统主要由三个子系统构成：航标遥测遥控系统、水位监控系统、船舶监控系统。综合监控系统是智能航道应用系统的核心，是以电子航道图系统和信息管理系统为基础数据源，通过遥测遥控终端、船载船舶自动识别系统（AIS）等方式获取航标、水位、船舶等动态信息的综合性应用系统，也是智能航道的日常航道维护工作开展的主要平台。

航道信息化的上游行业包括半导体、电子元器件、网络通信设备等行业。上游产品的技术发展、升级对航道信息化的产品、技术升级具有一定的驱动作用。但上游行业产品的价格波动影响航道信息化的原材料采购成本。

航道信息化的下游行业包括交通运输、环境保护、石油天然气、广域监控等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对航道信息化具有直接的拉动作用，下游行业的需求情况直接决定了航道信息化的未来发展空间。另一方面，随着下游行业对航道信息化产品性能、质量等指标的要求的不断提高，将进一步促进航道信息化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水平的整体上升。

3、智慧水运行业情况

智慧水运是数字方舟近年来率先提出的基于信息技术作用于内河航运及港航企业发展的战略名词，旨在运用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提升内河航运及港航企业服务和效率，助力江海联运降低物流运输成本。公司主导创立“广州智慧航运技术创新联盟”是国内首个经过科技主管部门“广州科创委”批准的基于智慧水运的信息技术创新联盟体，同时，公司在积极争取国家发改委、广东发改委等政府部门政策支持，联合中科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成立基于智慧水运的工程实验室，打造科研技术在智慧水运行业成果转化的有效渠道。

公司定位于基于物联网在线监测及大数据技术智慧水运行业，业务市场主要集中在水系比较发达的广东省内的珠江流域，并在该市场内具有显著的行业领先地位。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拥有一批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通过较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性能，树立起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RTU 硬件产品、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软件产品，主要面向水运管理部门，业务市场主要集中在水系比较发达的广东省内的珠江流域，并在该市场内具有较好的行业业务基础。

1、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技术密集型企业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来源于企业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公司大力投入技术研发在航道信息化领域，开发各类航道遥测遥控终端、航道信息化管理平台，保持技术的领先性。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出发，对产品进行不断地调试和升级，以市场化、项目化为导向，满足客户差异化、定制化需求。

（2）产品稳定性优势

公司 RTU 产品在中大规模应用后，通过终端收集的大量数据对产品进行调试、升级，使其在产品精度、稳定性等性能指标上具有竞争优势。

（3）地理优势

广东省拥有丰富的航运资源，其中内河航道通航里程达 11,843 公里，位居全国第二。珠江三角洲水网地区航道经西江航运干线可辐射至云南、广西、贵州等西南地区，经北江、东江可辐射到粤北、粤东，其下游可经横门、虎门等八大入海口直达港澳及沿海地区。得天独厚的内河航运发展条件为省内航道信息化建设带来巨大发展空间。此外，公司依靠地理优势，为省内航道管理部门和其他客户提供灵活、贴近的售前与售后服务，拥有快速的客户服务响应机制，提高客户粘性。

2、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作为快速发展的中小型高新技术企业，在扩大产品研发和业务规模的过程中，公司需要大量相关人才充实到研发、采购、销售等各个环节，因此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资金限制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障碍。

（1）信息化组织还不健全

航道管理信息化事业虽然已经开始被重视，但是航道管理信息化建设必须配套的、完整的组织、机

制和体制。部分地区的航道主管部门缺少专职信息化职能队伍，部分航道主管部门的信息化人员缺乏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加之编制等因素，信息化人员更新困难，阻滞了我国航道管理信息化建设的步伐。

（2）缺乏财政专项资金

航道领域信息化建设依赖政府财政支出，但由于航道信息化缺乏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使得欠发达地区航道信息化建设进程缓慢，造成区域航道信息化建设不均衡、结构不合理，航道信息化建设的需求无法得到满足。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75.83 元，同比增长 59.49%；实现净利润 1,017.71 元，同比增长 187.6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86.14 元，同比增加 1,180.32 元。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大幅增长，流动资金充足，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了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在符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系统性管理下，持续改进服务质量及流程，增强对项目的风险管理。此外，公司建立风险管理机制，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相关规范的要求对公司可能存在风险不断的进行排查，建立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进行有效识别和预警，及时采取预防措施，确保公司经营不受影响及降低潜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技术人员团队稳定。报告期内，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发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人员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尽力实现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数字方舟运用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提升内河航运及港航企业服务和效率，助力江海联运降低物流运输成本，为社会经济的发展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应收账款可能产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1,456.14 万元、2,392.75 万元，分别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 33.37%、41.26%。报告期内，公司最终客户主要为广东省内各航道管理部门，资信良好，且 2016 年新增的应收账款账龄期较短，处于客户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但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增长较大，且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仍较高，还是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从而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应对措施：（1）加强企业内部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配置专门的人员对应收账款进行跟踪和监控，保证每笔应收账款的合理性，及时反馈以及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2）建立明确的催款制度，在应收账款的时效期内，公司通过合理的方式提醒并催促客户偿还款项。

（二） 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关联销售分别为 69.16 万元、1,199.4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3.17%、34.51%；公司关联采购分别为 360.21 万元、94.89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比重为 26.47%、8.30%。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 1,040.48 万元，北京华宇利用其品牌、渠道等资源，承接了部分广东省内航道信息化的订单。由于公司专注于智慧水运领域，在该领域积累了较丰富的经验，拥有一系列自主开发的遥遥控终端设备、智慧水运配套软件产品和相应的技术人才，具有较强的比较优势。因此，北京华宇将相关业务分包给数字方舟，以实现优势互补。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规范，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若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可以通过关联交易对公司及股东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应对措施：（1）公司有效执行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规范；（2）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邵学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其中就避免占用公司资金作出了承诺并有效执行。

（三） 招投标业务模式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航道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已拓展成为智慧水运行业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客户是广东省内的珠江水系相关的政府管理部门，招投标是公司主要的业务承接模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规定，金额达到一定标准的项目需履行

招投标程序。由于招标项目的金额、招标时间、投标方资质等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承接和经营业绩的持续性产生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应对措施：（1）加强公司资质建设，报告期内已顺利获得中国中小企业协会颁发的信用等级 AAA 级评价证书。此外，公司正在申请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 CMMI3 级认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认证资质，待各项资质完善后会使公司在业务竞争方面有更大的优势；（2）积极丰富产品类型，向周边省市和相似行业开拓市场，增加客户来源，以形成稳定的业务收入。

（四）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航道内各类 RTU 产品、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相关软件的研发和销售，在产品研发、销售、运维等各环节均需要较多专业性人才，属于人才密集型企业，稳定的核心团队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激励机制，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忠诚度。但由于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一旦无法维持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将可能面临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应对措施：（1）加强员工团队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为员工营造归属感；（2）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学习和晋升平台，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激励制度；（3）未来公司将在开拓业务的过程中努力引进先进技术人才，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人才优势。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1,920.84 万元、2,291.3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14%、65.91%。2015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700.24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32.13%；2016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040.48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29.93%，2016 年前五大客户收入集中度相比 2015 年占比虽有所下降，但营业收入集中度还是较高，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此外，由于广东省丰富的水运资源和相关政策扶持，公司在报告期内最终客户主要集中在广东省内。尽管广东省内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建设仍在起步期，产业扶持政策为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性，但公司销售区域的集中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应对措施：（1）延长产品线，开发新产品；（2）拓展业务范围，开展新业务：公司报告期内在深耕航道信息化设备终端及配套航道信息化软件的研发销售及运维服务的同时，涉足集装箱安全防盗监测、危化品安全监管等业务领域，积极拓展周边行业市场以及深入智慧水运领

域；(3) 提高业务覆盖面，加强业务能力：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来自广东省航道局，随着各省市数字航道建设，公司已开始增加业务人员，加强业务能力，提高业务覆盖面。

(六)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

2015 年 10 月，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544000932，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5 年至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 3 年。企业应在期满前 3 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 3 年。如果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标准，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或未来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这都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十分注重研发人才的吸收培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人力、财力、物力投入，保持产品技术先进性，加快技术成果转化，保证各项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要求。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 资产、资 源)	占用性质 (借款、垫 支、其他)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 归还	是否 为挂 牌前 已清 理事 项
北京华宇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资金	应收账款	-	5,983,000.00	5,983,000.00	否	否
北京华宇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应收款	742,750.00	22,294.40	765,044.40	否	否
北京数字方舟 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	资金	应收账款	3,178,485.00	-3,178,485.00	-	是	是
广州元树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	预付账款	1,489,625.00	-1,489,625.00	-	是	是
陶永	资金	其他应收款	80,000.00	-80,000.00	-	是	是
蒋维荣	资金	其他应收款	80,000.00	-80,000.00	-	是	是
辛树彬	资金	其他应收款	86,510.00	-86,510.00	-	是	是
杨帆	资金	其他应收款	156,945.00	-156,945.00	-	是	是
罗兰	资金	其他应收款	12,674.12	-12,674.12	-	是	是
总计			5,826,989.12	921,055.28	6,748,044.40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对北京数字方舟的 317.85 万元应收账款系合同承继产生的应收项目款，上述款项已于挂牌前全部结清。报告期初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陶永 8 万元、蒋维荣 8 万元、辛树彬 8 万元系公司福利提供的免息购房购车借款；应收辛树彬 0.65 万元系差旅费借款；应收杨帆 15.69 万和应收罗兰 1.27 万分别为商务借款和差旅费借款，上述款项均已于挂牌前全部结清。2015 年度，公司为广东省广州航道局数字化航道图建设工程项目向广州元树购买软件服务，采购金额为 182.25 万元，2015 年末已支付 148.96 万元。由于广州元树未向科技部门申请进行技术合同认定，因此暂未向公司开具发票，使得公司在会计上处理为预付广州元树 148.96 万元。同时，公司在 2015 年末暂估应付广州元树 182.25 万元，截至挂牌前，上述款项已结转。

报告期末，公司对北京华宇的 76.50 万元其他应收款系支付给最终客户的项目履约保证金。2015 年 7 月、2015 年 12 月和 2016 年 10 月，北京华宇与广东省航道局分别签订了《北江（曲江乌石至三水河口）航道扩能升级工程广东省数字航道信息资源与数据库系统及数字航道规范研究合同文件》、《广东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数据中心建设、应用系统及相应的应用软件支撑平台建设合同文件》及《广东省航道局航道业务管理系统二期建设采购项目》，并将相关业务分包给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作为上述三个项目的接包方和实施方，将 76.50 万元项目履约保证金通过北京华宇最终支付给广东省航道局。上述款项将在项目验收，且 1 年质保期后归还。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北京华宇 598.30 万元，系《北江（曲江乌石至三水河口）航道扩能升级工程广东省数字航道信息资源与数据库系统及数字航道规范研究合同文件》项目和《广东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数据中心建设、应用系统及相应的应用软件支撑平台建设合同文件》项目通过验收（或评估开发进度）并确认收入形成的。其中，《北江（曲江乌石至三水河口）航道扩能升级工程广东省数字航道信息资源与数据库系统及数字航道规范研究》项目已全部验收完毕，《广东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数据中心建设、应用系统及相应的应用软件支撑平台建设》项目按开发部分 94.70%的进度进行确认。上述应收账款系公司接受北京华宇业务分包形成的，具有真实业务背景，并且最终客户和付款方是广东省航道局。待最终客户广东省航道局支付款项后，再由北京华宇将款项支付给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广东省航道局尚未支付上述 598.30 万元款项，从而形成应收账款。

综上，除上述经营性关联方往来款，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948,937.1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11,994,359.9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总计		12,943,297.02

报告期内，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故期初未对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公司在 201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

（三）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但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对公司部分员工发行限制性股票，按照限制股权的预计可行权数量及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增加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38 万元。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华宇、实际控制人邵学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避免造成同业竞争的情况对公司经营造成损失作出了承诺。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得到有效执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500,000	100.00%	5,500,000	18,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000	48.00%	2,640,000	8,640,000	48.00%
	董事、监事、高管	1,300,000	10.40%	-688,000	612,000	3.4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2,500,000	-	5,500,000	1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640,000	8,640,000	48.00	8,640,000	0
2	深圳众意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1,100,000	3,600,000	20.00	3,600,000	0
3	广州广投投资有限公司	1,950,000	858,000	2,808,000	15.60	2,808,000	0
4	田捷	1,000,000	440,000	1,440,000	8.00	1,440,000	0
5	蔡锦春	300,000	132,000	432,000	2.40	432,000	0
6	张庆红	250,000	110,000	360,000	2.00	360,000	0
7	陶永	125,000	55,000	180,000	1.00	180,000	0
8	吴兵	125,000	55,000	180,000	1.00	180,000	0
9	车娟	125,000	55,000	180,000	1.00	180,000	0
10	龙科	125,000	55,000	180,000	1.00	180,000	0
合计		12,500,000	5,500,000	18,000,000	100.00	18,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庆红、车娟为深圳众意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广州华宇与广州广投为一致

行动人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为广州华宇，广州华宇持有本公司 8,64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8%。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化。

企业名称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15 层
法定代表人	任涛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注册号	914401016659425291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软件批发；软件零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华宇软件持有广州华宇 100%的股权。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邵学。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邵学先生：中国国籍，1961 年 12 月出生，硕士学位，工程师职称。2001 年至 2016 年任华宇软件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华宇软件董事长，目前还兼任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北京华宇科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任涛	董事长	男	42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否
蔡锦春	董事、总经理	男	41	硕士研究生	2016年2月—2019年2月	是
陶永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4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是
孟泉忠	董事	男	36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否
杨帆	董事、财务经理	男	40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是
蒋维荣	监事会主席	男	36	大专	2016年2月—2019年2月	否
辛树彬	监事	男	36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否
岳德生	监事	男	26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是
任海龙	副总经理	男	44	大专	2016年2月—2019年2月	是
罗兰	董事会秘书	女	26	本科	2016年2月—2019年2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任涛与高级管理人员任海龙是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邵学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华宇的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任涛	董事长	-	-	-	-	-
蔡锦春	董事、总经理	300,000	132,000	432,000	2.40%	-
陶永	董事、副总经理	125,000	55,000	180,000	1.00%	-
孟泉忠	董事	-	-	-	-	-
杨帆	董事、财务经理	-	-	-	-	-

蒋维荣	监事会主席	-	-	-	-	-
辛树彬	监事	-	-	-	-	-
岳德生	监事	-	-	-	-	-
任海龙	副总经理	-	-	-	-	-
罗兰	董事会秘书	-	-	-	-	-
合计		425,000	187,000	612,000	3.40%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一) 董事会成员**

任涛先生: 董事长, 1974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今, 任数字方舟董事长, 现兼任华宇软件董事、浦东华宇董事;

蔡锦春先生: 董事、总经理, 197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至 1999 年, 任上海方正电子有限公司通用事业部工程师; 1999 年至 2000 年, 任上海方正电子有限公司广电事业部售前主管; 2000 年至 2001 年, 任上海北大青鸟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广电事业部经理; 2001 年至 2003 年, 任上海方正科技软件有限公司产品部总经理; 2003 年至 2009 年, 任上海方正科技软件有限公司(于 2006 年更名为方正信息安全有限公司)华南区总经理; 2009 年至 2011 年, 任广州中数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 年至 2013 年, 任广州华宇政府事业部销售经理; 2013 年 7 月至今, 任数字方舟董事、总经理。

孟泉忠先生: 董事, 198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 任国投南光有限公司法务人员; 2005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 历任广州华宇需求工程师、部门经理、高级管理人员。2013 年 7 月至今, 任数字方舟董事。

陶永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 198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11 年, 任华宇软件市场经理; 2012 年至 2013 年, 任北京数字天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方案总监; 2013 年至 2016 年 2 月, 任数字方舟总监; 2016 年 2 月至今, 任数字方舟董事、副总经理。

杨帆先生: 董事、财务经理, 1977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

至 1999 年 9 月，任百胜餐饮武汉有限公司管理组长；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武汉飞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武汉浪潮国强软件有限公司事业部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北京数字总裁办行政，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北京数字广州办事处主任、监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财务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蒋维荣先生：监事会主席，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冠华国际软件工程师；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广州今朝科技有限公司中级软件工程师；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广州华宇高级软件工程师；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方舟有限研发部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广州广投副总监。

辛树彬先生：监事，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深圳市砺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技术支持；2007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广州华宇项目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数字方舟项管部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监事。

岳德生先生：监事，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广州华宇需求工程师；2013 年 9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产品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蔡锦春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任海龙先生：副总经理，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至 2012 年，任天水铁路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设备处电气工程师；2013 年至今，任数字方舟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监。

陶永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杨帆先生：财务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罗兰女士：董事会秘书，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广州华宇销售助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综合部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数字方舟董事会秘书。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销售人员	2	3
技术人员	21	36
行政管理人员	5	5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31	4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4	38
专科	6	8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31	47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队伍较为稳定,员工离职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通过网络招聘等方式招聘各类优秀毕业生及专业技术人才,并为其提供相匹配的薪资福利。同时公司注重员工培训及职业发展规划,对新员工根据岗位及发展方向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报告期内,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刘凯、张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其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未产生任何不利影响。报告期内,新增麦廷琮、陈星为核心技术人员。

为增强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加强员工团队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为员工营造归属感;(2)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学习和晋升平台,制定相关的内部激励制度;(3)未来公司将在开拓业务的过程中努力引进先进技术人才,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人才优势。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均明确了中小股东享有的平等权利，通过对实际控制人权利及义务的明确规定以及股东间纠纷解决机制的确立，给予中小股东平等保护，使中小股东的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关联交易等事项都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规定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行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公司挂牌方案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草案。

2016 年 4 月 4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第四条作出了修订，公司住所由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1502 室变更为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237 号 601D 单元。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p> <p>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撤销《关于确认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6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变动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p>

		<p>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监事会	2	<p>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p> <p>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建工作报告》、《股份公司设立费用开支情况报告》、《关于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发起人出资的议案》、《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p> <p>2016 年 4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变动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p>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议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自然人股东蔡锦春、陶永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公司治理；不存在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的情况。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日常信息披露。同时，公司设立并公告了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通过现场接待及投资人考察等方式，确保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与公司的沟通交流畅通有效。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技术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

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以遥测遥控设备终端、航道信息化及智慧水运相关软件的研发销售及运维服务，致力于将物联网技术应用在航道管理领域，完成航道管理信息化、智能化升级。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市场团队，能够充分控制从产品设计到销售的全部业务流程。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按照市场需求自主制定生产经营计划，具有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书面承诺将不从事与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以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方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方舟有限的业务、资产、机构及相关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商标、专利及对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或其他方式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经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财务决策、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相关机构及人员依法行使其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和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且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已发合规进行。同时公司也将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保障公司的稳定运行。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无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7）第 510ZB294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平、赵奉忠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方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方舟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方舟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奉忠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9,982,988.09	21,268,866.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3,927,486.38	14,561,394.28
预付款项	五、3	721,568.33	1,856,957.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2,468,289.77	2,546,489.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885,900.99	3,401,826.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986,233.56	43,635,533.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453,299.00	515,880.1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7	3,060,279.12	3,659,269.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8	263,245.84	376,66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55,414.54	41,47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2,238.50	4,593,291.26
资产总计		61,818,472.06	48,228,825.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0	7,443,423.32	6,388,449.46
预收款项	五、11	1,337,157.79	597,5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2		
应交税费	五、13	2,298,558.25	719,519.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4	623.24	5,519.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79,762.60	7,710,98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15	70,000.00	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00.00	70,000.00
负债合计		11,149,762.60	7,780,98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6	18,000,000.00	1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7	22,491,620.63	22,532,081.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8	1,017,708.88	541,575.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9	9,159,379.95	4,874,18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68,709.46	40,447,837.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68,709.46	40,447,837.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818,472.06	48,228,825.18

法定代表人：任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锦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758,349.68	21,793,941.9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0	34,758,349.68	21,793,941.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71,017.40	18,196,814.7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0	15,775,593.25	11,278,70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1	358,210.80	180,173.53
销售费用	五、22	1,753,091.00	1,564,038.34
管理费用	五、23	7,762,846.25	5,036,734.10
财务费用	五、24	-162,674.64	-28,528.14
资产减值损失	五、25	-116,049.26	165,688.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6		466,69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7,332.28	4,063,818.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27	2,367,319.0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28	2,048.98	41.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52,602.38	4,063,776.77
减：所得税费用	五、29	1,575,513.55	526,133.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77,088.83	3,537,643.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77,088.83	3,537,643.7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77,088.83	3,537,64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77,088.83	3,537,643.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7	0.20

法定代表人：任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锦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16,352.21	14,551,727.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815.32	92,369.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3,867,695.23	1,104,00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7,862.76	15,748,105.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70,326.41	10,003,755.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05,871.45	3,294,23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2,174.82	2,184,625.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2）	8,608,062.14	5,207,24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26,434.82	20,689,85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427.94	-4,941,75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38,368.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6,690.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805,05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84.00	1,520,6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38,368.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84.00	8,858,98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4.00	-1,053,92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23,043.94	19,004,31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08,500.75	2,104,182.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31,544.69	21,108,500.75

法定代表人：任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锦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00,000.00				22,532,081.52				541,575.57		4,874,180.21		40,447,83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00,000.00				22,532,081.52				541,575.57		4,874,180.21		40,447,83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				-40,460.89				476,133.31		4,285,199.74		10,220,872.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77,088.83		10,177,088.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0				22,491,620.63								40,491,620.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				22,447,837.30								40,447,837.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783.33							43,783.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17,708.88	-1,017,70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7,708.88	-1,017,708.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500,000.00			-22,532,081.52				-541,575.57	-4,874,180.21		-40,447,837.3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500,000.00			-22,532,081.52				-541,575.57	-4,874,180.21		-40,447,837.3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22,491,620.63				1,017,708.88	9,159,379.95		50,668,709.4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 权益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7,811.20			1,690,300.85		11,878,11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87,811.20			1,690,300.85		11,878,11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	-	-	22,532,081.52	-	-	353,764.37	-		3,183,879.36		28,569,725.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37,643.73		3,537,643.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500,000.00				22,532,081.52								25,032,081.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22,500,000.00								2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2,081.52								32,081.5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3,764.37			-353,764.37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764.37			-353,764.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00,000.00	-	-	-	22,532,081.52	-	-	-	541,575.57	-	4,874,180.21		40,447,837.30

法定代表人：任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锦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概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

总部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237 号 601D 单元

营业期限：长期

股本：人民币 18,000,000.00 元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信息技术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械技术开发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批发;软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零售;通用机械设备零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三) 历史沿革

2013 年 7 月 22 日，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宇”）、广州广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广投”）、田捷、吴育雄共同签署了《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广州华宇、广州广投、田捷、吴育雄共同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组建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7 月 22 日，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出具了【中审联(GD)内验 2013000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3 年 7 月 22 日，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数字方舟公司”）已收到广州华宇公司、广州广投公司、田捷、吴育雄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30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数字有限设立。数字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华宇	600.00	600.00	60.00%
广州广投	220.00	220.00	22.00%
田捷	100.00	100.00	10.00%
吴育雄	80.00	80.00	8.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吴育雄与广州广投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吴育雄将其持有的

数字有限 8%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广投公司。2015 年 6 月 27 日，广州数字方舟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吴育雄将其持有的 8%股权转让给广州广投公司并修改了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30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备案。

2015 年 6 月 29 日，广州数字方舟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广州广投公司将其持有的数字有限 10.5%股权转让给蔡锦春 3%、张庆红 2.5%、陶永 1.25%、龙科 1.25%、车娟 1.25%、吴兵 1.25%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同日，分别与蔡锦春、张庆红、陶永、龙科、车娟、吴兵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15 年 8 月 1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备案。

2015 年 8 月 28 日，深圳众意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意达”）与数字方舟全体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众意达以货币资金 2,5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015 年 8 月 28 日，广州数字方舟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本次增资的相关事宜。2015 年 9 月 18 日，广州至信永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至联穗验字【2015】F004 号】，截至 2015 年 9 月 16 日，广州数字方舟公司已收到众意达合伙企业缴纳的货币出资共计 2,500 万元，其中 250 万元增加实收资本，2,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1,250 万元。2015 年 10 月 23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数字有限关于本次增资的变更备案。本次股权转让后，数字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华宇	600.00	600.00	48.00%
众意达	250.00	250.00	20.00%
广州广投	195.00	195.00	15.60%
田捷	100.00	100.00	8.00%
蔡锦春	30.00	30.00	2.40%
张庆红	25.00	25.00	2.00%
陶永	12.50	12.50	1.00%
龙科	12.50	12.50	1.00%
车娟	12.50	12.50	1.00%
吴兵	12.50	12.50	1.00%
合计	1,250.00	1,250.00	100.00%

2016 年 2 月 2 日，根据广州华宇、广州广投、众意达、张庆红、陶永、蔡锦春、龙科、吴兵、车娟、田捷签订的《关于设立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及公司章程约定，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净资产按 1: 0.45 比例折合成 18,000,000.00 股份，原股东出资比例不变。此事项已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CHW 证验字[2016]0011 号验资报告。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华宇	864.00	864.00	48.00%
众意达	360.00	360.00	20.00%
广州广投	280.80	280.80	15.60%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田捷	144.00	144.00	8.00%
蔡锦春	43.20	43.20	2.40%
张庆红	36.00	36.00	2.00%
陶永	18.00	18.00	1.00%
龙科	18.00	18.00	1.00%
车娟	18.00	18.00	1.00%
吴兵	18.00	18.00	1.00%
合计	1,800.00	1,800.00	100.00%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2、附注三、15、附注三、22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9）。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

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发出商品及生产成本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

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7。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	5	5	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7。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6)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7。

14、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著作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软件，公司用于销售的无形资产以预先估计的销售额作为摊销依据，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实际实现销售额进行摊销，无形资产预估销售额及摊销情况详见本附注（五、7）【无形资产】。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7。

16、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公司将产品策划阶段作为研究阶段，即开发部门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对计划开发的产品进行可行性论证，撰写《产品开发可行性报告》。

公司将产品开发阶段作为开发阶段，即产品论证结束后，由开发部门提交《软件产品立项审批表》申请立项，经审批通过后，产品正式立项，组建产品开发项目组，指定产品经理，开发支出资本化过程开始。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航道管理部门提供信息化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应用软件

应用软件指公司针对客户在航道管理过程中的业务应用需求而提供的软件产品及应用软件定制开发。由于软件产品销售与软件定制开发的收入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因此公司分别按照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原则和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原则对软件产品与软件开发确认收入。

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软件产品销售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软件安装报告》时确认收入。软件开发采取对已完工作进行测量的方法，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编制《软件开发进度报告》，对完工进度进行测量，按照软件开发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软件开发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软件开发收入。

②系统建设服务

系统建设服务指公司针对客户在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网络平台建设、系统平台建设、安全体系建设和管理等方面的需求，为客户提供的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服务。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服务按照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服务与设备的收入不能够区分或不能单独计量的，与设备共同按照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服务在服务已提供，并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设备的收入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货物接收单》（不需安装调试的）或《验收报告》（需要安装调试的）时确认收入。

③ 运行维护服务

运行维护服务指，除应用软件和系统建设服务之外，公司针对客户的专业服务需求，围绕信息化应用的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的涵盖应用软件及系统运行平台的信息化系统运维管理、信息化应用推广、信息化规划咨询等服务。

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对于单次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在一定期间内持续提供的服务，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6、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无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不适用	① 税金及附加 ② 管理费用	6,130.40 -6,130.4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16 年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依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 第(一)条及第(三十三)条的规定。201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第一款第(三)条的规定，公司的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公司或属于与委托方共有的享受不征收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60,733.48	--	--	106,475.61
银行存款：	--	--	27,870,811.21	--	--	21,002,025.14
其他货币资金：	--	--	2,051,443.40	--	--	160,365.40
合计			29,982,988.09			21,268,866.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0.00			0.00

期末，除下述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函保证金	2,051,443.40	160,365.40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3,948,150.13	100.00%	20,663.75	0.09%	23,927,486.38
组合小计	23,948,150.13	100.00%	20,663.75	0.09%	23,927,486.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48,150.13	100.00%	20,663.75	0.09%	23,927,486.3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金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4,710,318.53	100.00%	148,924.25	1.01%	14,561,394.28
组合小计	14,710,318.53	100.00%	148,924.25	1.01%	14,561,394.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710,318.53	100.00%	148,924.25	1.01%	14,561,394.28

说明：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金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534,875.13	98.27%			23,534,875.13
1 至 2 年	413,275.00	1.73%	20,663.75	5.00%	392,611.25
合计	23,948,150.13	100.00%	20,663.75	0.09%	23,927,486.38

账龄	金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731,833.53	79.75%			11,731,833.53
1 至 2 年	2,978,485.00	20.25%	148,924.25	5.00%	2,829,560.75
合计	14,710,318.53	100.00%	148,924.25	1.01%	14,561,394.2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8,260.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697,064.6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6,700,654.63	27.98%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83,000.00	24.98%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2,300,000.00	9.60%	
广州市盛戈移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5.85%	
广东省粤东航道局	1,313,410.00	5.48%	
合计	7,697,064.63	73.8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1,330.83	99.97%			721,330.83
1 至 2 年	250.00	0.03%	12.50	5.00%	237.50
合计	721,580.83	100.00%	12.50	0.00%	721,568.33

账龄	期初数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54,646.07	94.21%			1,754,646.07
1 至 2 年	106,366.27	5.71%	5,318.31	5.00%	101,047.96
2 至 3 年	1,404.00	0.08%	140.4	10.00%	1,263.60
合计	1,862,416.34	100.00%	5,458.71	0.29%	1,856,957.6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90,174.8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1.79%。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	396,226.42	54.9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50,993.64	7.07%
深圳市维的美光电有限公司	48,500.00	6.7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47,676.77	6.61%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46,778.00	6.48%
合计	590,174.83	81.79%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497,322.92	100.00%	29,033.15	1.16%	2,468,289.77
组合小计	2,497,322.92	100.00%	29,033.15	1.16%	2,468,289.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97,322.92	100.00%	29,033.15	1.16%	2,468,289.7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557,865.51	100.00%	11,375.70	0.45%	2,546,489.81
组合小计	2,557,865.51	100.00%	11,375.70	0.45%	2,546,489.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57,865.51	100.00%	11,375.70	0.45%	2,546,489.81

说明：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②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2,201,224.92	88.14%			2,201,224.92
1 至 2 年	239,185.00	9.58%	11,959.25	5.00%	227,225.75
3 至 4 年	56,913.00	2.28%	17,073.90	30.00%	39,839.10
合计	2,497,322.92	100.00%	29,033.15	1.16%	2,468,289.77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2,387,264.51	93.33%			2,387,264.51
1 至 2 年	113,688.00	4.44%	5,684.40	5.00%	108,003.6
2 至 3 年	56,913.00	2.23%	5,691.30	10.00%	51,221.7
合计	2,557,865.51	100.00%	11,375.70	0.45%	2,546,489.8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657.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607,038.00	925,542.51
保证金	1,612,597.40	952,719.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93,883.76	
其他	183,803.76	679,604.00
合计	2,497,322.92	2,557,865.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保证金	765,044.40	一年以内	30.63%	
广东省粤东航道局	保证金	449,130.00	一年以内	17.98%	

广东省珠海航道局	保证金	165,188.00	一到二年	6.61%	8,259.40
陈金柱	个人借	114,000.00	一年以内	4.56%	
周小舟	个人借	110,095.00	一年以内	4.41%	
合计	--	1,603,457.40	--	64.19%	8,259.40

(6)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广州市开发区 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 征即退	93,883.76	一年以内	根据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2017年2月已收回。
合计		93,883.76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754.76		140,754.76			
在产品	203,767.61		203,767.61	246,145.68		246,145.68
库存商品	108,717.96		108,717.96	121,737.96		121,737.96
发出商品	432,660.66		432,660.66	3,033,942.41		3,033,942.4
合计	885,900.99		885,900.99	3,401,826.05		3,401,826.0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76.93	430,000.00	71,294.77	526,471.70
2.本期增加金额	46,592.27			46,592.27
(1) 购置	46,592.27			46,592.2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1,769.20	430,000.00	71,294.77	573,063.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30.64	6,806.90	1,654.03	10,591.57
2.本期增加金额	13,927.24	81,699.96	13,546.20	109,173.40
(1) 计提	13,927.24	81,699.96	13,546.20	109,173.4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057.88	88,506.86	15,200.23	119,764.9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711.32	341,493.14	56,094.54	453,299.00
2.期初账面价值	23,046.29	423,193.10	69,640.74	515,880.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900,00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0,730.97
2.本期增加金额	598,989.91
(1) 计提	598,989.91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839,720.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60,279.12
2.期初账面价值	3,659,269.03

(2) 公司无形资产-软件按照预估销售额进行摊销，公司账面无形资产-软件为航道信息化软件，预估销售额为 1 亿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现销售额 2,153.13 万元。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场所装修费	376,668.64		113,422.80		263,245.84
合计	376,668.64		113,422.80		263,245.84

9、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709.40	7,456.41	165,758.66	24,863.81
无形资产摊销	319,720.88	47,958.13	110,730.97	16,609.65
小计	369,430.28	55,414.54	276,489.63	41,47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小计	0.00	0.00	0.00	0.0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10、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7,443,423.32	6,388,449.46
合计	7,443,423.32	6,388,449.46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1、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预收项目款	1,337,157.79	597,500.00
合计	1,337,157.79	597,500.00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无。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955,090.57	4,955,090.5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2,780.88	342,780.88	
辞退福利		8,000.00	8,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305,871.45	5,305,871.45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65,594.49	4,265,594.49	
职工福利费		128,493.53	128,493.53	
社会保险费		226,890.15	226,890.1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00,376.89	200,376.89	
2. 工伤保险费		7,129.56	7,129.56	
3. 生育保险费		19,383.70	19,383.70	
住房公积金		168,112.40	168,112.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6,000.00	166,000.00	
合计		4,955,090.57	4,955,090.57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27,416.43	327,416.43	
2. 失业保险费		15,364.45	15,364.45	
合计		342,780.88	342,780.88	

13、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84,944.39	130,796.68
企业所得税	1,195,420.53	573,026.92
教育费附加	29,548.33	3,923.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698.89	2,615.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946.11	9,155.77
合计	2,298,558.25	719,519.20

14、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	623.24	5,519.22
合计	623.24	5,519.22

15、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000.00			7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款项
合计	70,000.00			70,000.00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在航标遥测遥控系统中的产品开发	70,0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000.00				70,000.00	

16、股本（单位：股）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2,500,000.00				5,500,000.00		18,000,000.00

说明：详见一、（三）公司历史沿革

17、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2,500,000.00	22,447,837.30	22,500,000.00	22,447,837.30
其他资本公积	32,081.52	43,783.33	32,081.52	43,783.33
合计	22,532,081.52	22,491,620.63	22,532,081.52	22,491,620.63

说明：

(1)本年度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将2015年12月31日的全部净资产折股18,000,000.00元,净资产与股本之间的差额22,447,837.30转入资本公积。

(2)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对公司部分员工发行限制性股票,按照限制股权的预计可行权数量及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3,783.33元

18、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41,575.57	1,017,708.88	541,575.57	1,017,708.88
合计	541,575.57	1,017,708.88	541,575.57	1,017,708.88

说明：本年度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将2015年12月31日的盈余公积全部折股18,000,000.00元,2016年度,按照本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4,180.21	1,690,300.8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74,180.21	1,690,300.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77,088.83	3,537,643.7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7,708.88	353,764.37	当期净利润的10%
整体改制转出	4,874,180.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59,379.95	4,874,180.21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其他业务				

(1) 主营业务（按照客户行业划分）

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航道局	28,087,698.56	13,814,977.90	17,359,336.54	7,961,318.41
其他政府部门	1,582,485.49	373,987.59	527,476.37	394,675.21
其他	5,088,165.63	1,586,627.76	3,907,129.03	2,922,714.84
合计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应用软件	18,004,306.37	4,385,735.41	7,760,779.19	3,854,323.88
系统建设服务	11,861,399.30	9,305,382.87	12,529,870.30	7,367,073.94
运维服务	4,892,644.01	2,084,474.97	1,503,292.45	57,310.64
合计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说明：本年度公司软件产品自主开发销售收入 22,896,950.38 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65.8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南地区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合计	34,758,349.68	15,775,593.25	21,793,941.94	11,278,708.46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3,836.84	49,162.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808.75	76,422.9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434.81	54,587.81

印花税	6,130.40	
合计	358,210.80	180,173.53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5,050.26	444,453.06
办公场所费用	40,231.30	83,613.09
折旧费用	7,363.47	970.91
差旅费	212,208.58	113,903.39
交通运杂费	100,453.27	124,681.06
办公费	393,446.38	354,789.43
通讯费	11,554.50	28,081.90
业务招待费	246,635.16	268,991.50
会议费	192,109.00	66,360.00
投标费用	94,039.08	78,194.00
合计	1,753,091.00	1,564,038.34

23、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4,423.92	945,518.03
福利工会教育费		400.00
办公场所费	114,085.70	136,339.88
折旧	20,781.41	1,387.70
差旅运杂劳务费	410,832.67	119,952.90
办公费	239,628.16	161,823.66
通讯费	14,514.14	7,517.56
业务招待费	40,039.64	34,499.30
会议咨询费	1,469,719.91	4,500.00
中介费	157,432.69	-
税金	8,688.82	25,310.10
研究支出	3,422,520.77	2,477,922.85
日常维护	656,395.09	1,089,480.60
限制性股票费用	43,783.33	32,081.52

合计	7,762,846.25	5,036,734.10
----	--------------	--------------

说明：本年度公司发生研究开发费用 3,422,520.77 元，占营业收入的 9.85%；其中发生在境内的研究开发费用 3,422,520.77 元，占营业收入的 9.85%。

2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85,307.23	36,779.95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22,632.59	8,251.81
合计	-162,674.64	-28,528.14

2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6,049.26	165,688.46
合计	-116,049.26	165,688.46

2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6,690.95

2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366,319.08		2,168,620.00
其他	1,000.00		1,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2,367,319.08		2,169,620.0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4,31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专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科技综合经费	34,31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高企受理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高企认定通过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97,699.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66,319.08			

说明：除增值税即征即退项目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外，其他政府补助项目全部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2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2,048.98	41.37	2,048.98
合计	2,048.98	41.37	2,048.98

2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89,454.63	567,588.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41.08	-41,455.91

合计	1,575,513.55	526,133.04
-----------	---------------------	-------------------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752,602.38	4,063,776.7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2,890.36	609,566.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4,075.35	35,316.2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11,452.16	-118,749.73
所得税费用	1,575,513.55	526,133.04

3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投标保证金	919,293.00	187,600.00
利息收入	185,307.23	36,779.95
收回代垫款项	84,472.00	
其他	2,678,623.00	879,628.12
合计	3,867,695.23	1,104,008.0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888,270.16	3,241,854.49
履约、投标保证金等	3,470,249.40	1,290,884.40
其他	249,542.58	674,503.19
合计	8,608,062.14	5,207,242.08

3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77,088.83	3,537,643.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6,049.26	165,688.4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173.40	9,787.77
无形资产摊销	598,989.91	240,730.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422.80	21,751.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69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41.08	-41,45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2,905.06	-1,999,941.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88,877.90	-8,661,239.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6,010.85	2,251,972.41
其他	-1,847,29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427.94	-4,941,752.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931,544.69	21,108,500.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08,500.75	2,104,182.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23,043.94	19,004,318.4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7,931,544.69	21,108,500.75
其中：库存现金	60,733.48	106,47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870,811.21	21,002,025.1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31,544.69	21,108,500.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1,443.4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051,443.40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信息技术	2000	48%	63.6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根据广州华宇与持有本公司 15.60%的股东广州广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在作为数字方舟股东期间，需要由本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均应按照广州华宇的意见采取一致行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邵学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化如下：(单位：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00			2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深圳众意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广州广投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田捷	持股 5%以上股东
任涛	董事
蔡锦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
孟泉忠	董事
陶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
蒋维荣	监事
辛树彬	监事
岳德生	监事
任海龙	高级管理人员
杨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罗兰	高级管理人员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邵学	实际控制人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北京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
广州元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广投子公司
深圳希品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广投子公司
广州兆圆智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广投子公司
广州智品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广投子公司
广东运货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孟泉忠担任董事长
运柜宝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孟泉忠担任董事长
广东粤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孟泉忠担任董事、持股比例 33.33%
北京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公司董事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北京华宇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方控制下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广州中数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蔡锦春）持股比例 60%、担任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系统建设服务收入		94,017.09
北京数字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收入		84,905.66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收入	1,430,083.05	89,622.64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应用软件收入	8,974,726.42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应用软件收入	677,264.97	423,076.92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系统建设服务收入	10,533.34	
广东运货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系统建设服务收入	67,393.17	
运柜宝物流有限公司	系统建设服务收入	174,358.97	
运柜宝物流有限公司	应用软件收入	660,000.00	
广州智品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应用软件		300,000.00
广州元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应用软件		1,822,500.00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71,578.61	1,196,575.53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877,358.49	283,018.87

说明：关联方交易定价采用市场价格定价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北京数字方舟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购买无形资产	3,900,000.00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430,000.00

说明：关联方交易定价采用市场价格定价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6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63,232.15	470,099.2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数字方舟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3,178,485.00	
应收账款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5,983,000.00			
预付账款	广州元树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1,489,625.00	2,475.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765,044.40		742,750.00	
其他应收款	陶永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蒋维荣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辛树彬			86,510.00	
其他应收款	杨帆			156,945.00	
其他应收款	罗兰			12,674.12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4,368.93
应付账款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元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22,500.00
预收账款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6,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 4 月 7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8,6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8.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67,571.0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25,443.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42,128.0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42,128.02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5%	0.57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0%	0.46	

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77,088.8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0,177,088.83
基本每股收益	0.5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57
稀释每股收益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广州数字方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7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